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9 号 511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驰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同时听取了《2025 年半年度董事会授权行使情况报告》。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胡斌、孙小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